

天津武清警察涉嫌对我父报复性虐杀

【明慧网】天津市武清区法轮功学员杨玉永于七月十一日在武清看守所被迫害致死，脖子、身体大面积瘀伤，耳朵、眼睛里都有血，两耳朵根有很大的伤口，脚趾甲也有竹签扎过的痕迹。武清公安局、看守所没有向杨玉永家人交代他的死因，却出动百名警察和特警抢夺尸体。

杨玉永子女向各级部门申诉，遭到当地公安恐吓，威胁说不许请律师，不许接受媒体采访，这是“勾结境外反华势力”。下面是天津杨玉永女儿写给人大信，她说：“有证据证明武清看守所前科，有企图，同时死亡原因疑点重重，对于这样的事关执法者公然犯罪的命案，我们请求立即立案侦办！”

我是天津武清人，叫杨光威，女，身份证：（略），住址：（略）

今年七月十一日下午，我们被通知立刻到武清中医院，说（我父）杨玉永命危急救……我们到了，见到了，触摸到了被非法拘禁已半年的父亲，他，身体都僵硬了，脚都凉了，



▲七月十二日凌晨三点半左右，在武清中医院，来了十四辆警车，警察近百人，抢夺杨玉永遗体。现场警察在录像。

所谓“抢救”是做样子。

噩耗，震惊，悲痛，然而不仅如此，诸多迹象表明，这绝非正常死亡，而是天津武清公安已涉嫌残酷报复性虐杀。

我们家属现场查看，我父亲的脖子、身体多个部位都有大面积青紫，乳头瘀黑，用手一摸乳头快掉了，就连着一点儿，乳头下面扣着痂，两耳后面都有很大的伤口，脚趾有竹签或钉子插入的痕迹（这些都有照片为证）。

现场有很多警察，但没有人告诉我父亲的死因，我不停地打电话报警、打至检察院投诉，也找了武清的督察、天津市的督察等。但对方不是冷漠应付，就是踢皮球，甚至恶语相加。其中，有人还嚣张地跟家属说：“你上公安局、上天津、上北京信访，哪都没人管。”

第二天凌晨三点左右，武清公安出动十四辆警车，其中一辆都是黑衣特警，将中医院急救大厅包围，强行将遗体转移到医院旁边殡仪馆。当天下午我母亲被从看守所带到殡仪馆见我父亲最后一面，我母亲要求把遗体翻过来看时，后背多处伤痕，撩起裤衩往里看，屁股、裤裆、大腿根都是血，我们拿出手机要照相，竟被警察阻挡不让照。

就在两周前六月二十八日律师文东海会见时，我父亲亲口告诉律师他被看守所警察刘兆刚扇嘴巴，还唆使监号里的十三个犯人殴打，同时性侮辱，吸乳头、撻生殖器等（有录音



杨玉永遗照

为证）。曾经被打昏过，昏死多长时间，自己也不知道。

我们曾两次控告看守所酷刑，却遭报复性毒打及威胁，直到突然非正常死亡。第一次控告在今年三月，根本没有回复；第二次控告，武清检察院干脆把控告书转给武清防范办（即六一零）（有录音为证），一个月后，我父亲被打死了。

请看经过：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七日早晨，天津武清区国保队长陈德军，带领黄花店派出所及刑侦三队人员，队长叫樊贵亮，在未向我父亲杨玉永、母亲孟宪珍出具拘留证、搜查证、传唤证等任何合法手续和证件的情形下，强行闯入家中进行搜查，搜查时，把我父亲嘴塞上毛巾带走，同时将门关起来，派人把守在门口，不让任何家属进入，且搜查后未出示扣押清单。

武清区黄花店镇派出所民警刘利军还阻拦我进入家门，并向我喷辣椒水，致使我眼睛、咽喉、肠胃等多处受损。当日我父母同时被关进武清看守所，如今父亲被迫害死，母亲仍被关押在武清看守所。



▲漫画：中共警察闯入民宅绑架法轮功学员

我父亲绝食抗议非法关押期间，看守所给他戴上挂着两个大铁球的重镣，还把手铐和脚镣连在一

起，只能猫着腰，还曾被体罚坐小板凳，还给他调号，唆使牢头狱霸整治他。律师会见时，我爸是戴着脚镣会见的，脚镣上一边一个大铁球。律师找到武清看守所驻所的黄姓检察官反应了情况，等到下次律师会见完，警察刘兆刚不但没收敛，还气急败坏把我爸拉到一个没人的监号毒打，苍蝇拍的竹子把都打烂了，屁股打得流血，还威胁：“再把挨打的事告诉律师，下次就不用这个打了，换一个大家伙打。”这是我爸亲口告诉律师的话，我们把起诉书用快递邮寄到天津市检察院和天津市公安局等部门（有照片为证），却如石沉大海。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二日，我向武清检察院控告涉案国保和警察，当我打电话询问武清检察院是否接到了控告信时，回答：信收到了，转到武清区委防范办了（有录音为证）。就因为我父亲是炼法轮功的，家属控告就要“防范办”给解决吗？防范办是不是就是专门迫害法轮功的六一零呀？天津的司法状况是多么荒唐，黑暗！是否在催生着疯狂的打击报复，直至酷刑和虐杀，甚至灭口？所以武清执法人员张口就说：“你上公安局、上天津、上北京信访，哪都没人管！”所以邻居当着我们的面敢打赌说：“你们的官司要打赢了，我把眼珠子抠出来。”

“依法治国”，如果是真的，执法者怎么敢如此嚣张报复作恶？但是我们还是要依法申诉，这真是举步维艰，是难上加难。请律师到武清检察院立案，马上司法局就知道，上面马上给律师施压。武清公安局叫我去一趟，我去了，治安科的警察顾亮说我接受媒体采访是勾结国外反华势力，还不让我请与“国外反华势力勾结”的律师。要求看守所给我母亲办取保候审给我父亲料理后事，看守所说：你们先把律师辞掉。

他们还去我家威胁我弟弟，一个叫杜宝春的说：“再往网上发照片就追究刑事责任，你这属于煽动造谣”。跟村民说我父亲在看守所自杀了，到

底谁在造谣？派出所警察受上面指使，到村里挨个找法轮功学员家敲门威胁，看守所还欺骗利诱我的亲属，三番五次到看守所里劝我母亲妥协。而给我母亲请的律师却连续几次被阻止会见，还被刁难、恐吓、推搡。

武清公安局的警察，对去看看守所关注的亲朋、群众，一个人一个人的把录像仪都贴到人脸上录像。对我和家人的监控、跟踪、蹲坑更是明目张胆。

我父亲遭受酷刑报复，甚至可能是被虐杀，还要用威胁手段压制申冤，包庇犯罪吗？对这些善良法轮功学员的酷刑还要继续掩盖吗？是什么样的黑恶势力在支撑着“越告越打，再告打死！”的邪恶逻辑？难道要像秦香莲那样——相爷的银两我不要，屈死我也不喊冤？

我知道人大是全国最高权力机构，能否让民众抱有一点不灭的希望！

经过多方了解，和咨询律师，我们认为天津武清公安涉嫌报复性酷刑及虐杀犯罪的嫌疑！如下：

嫌疑之一：申诉遭受报复毒打及威胁恐吓

我父杨王永在武清看守所（以下简称武看）绝食抗议期间，遭受戴大铁球的脚镣及手铐相连的酷刑方式（此种酷刑使人无法直立必须弯腰，且生活难自理，侮辱人格）。



▲中共酷刑刑具：手铐脚镣

我父会见律师申诉遭酷刑后，警察刘兆刚不但没收敛，还气急败坏把我父亲拉到一个没人的监号毒打，苍蝇拍的竹子把都打烂了，屁股打得流血，还威胁：“再把挨打的事告诉律师，下次就不用这个打了，换一个大

家伙打”。（我父亲口告诉律师）

嫌疑之二：死前遭报复性加重酷刑

第二次家属到武清检察院控告后，遭警察刘兆刚扇嘴巴，监号里的十三个犯人在其唆使下实施殴打，甚至性虐待，吸乳头，搔生殖器（有录音为证）。曾经被打昏过，昏死多长时间，自己也不知道。

嫌疑之三：尸体伤痕累累

遗体脖子、身体多个部位都有大面积青紫，乳头瘀黑，用手一摸乳头快掉了，就连着一点儿，乳头下面扣着痂，两耳后面都有很大的伤口，仍未愈合，脚趾有竹签或钉子插入的痕迹，（这些都有照片为证）。把遗体翻过来看时，后背多处伤痕，撩起裤衩往里看，屁股、裤裆、大腿根都是血，我们拿出手机要照相，竟被警察阻挡不让照。



▲杨王永右脚大脚趾指甲上，有明显被竹签或钉子扎过的痕迹。

嫌疑之四：疑为入院抢救前人已死

身体都僵硬了，脚都凉了，从身体肤色看已无血色。医院人员说，人来时已经不行了。

嫌疑之五：检察院意欲要求家属同意他们指定的尸检机构。

嫌疑之六：据了解公安指使村干部在乡邻中放话，造谣，我父是自杀。

嫌疑之七：调查死因的诉求受威胁恐吓。

据上陈述，有证据证明武清看守所所有前科，有企图，同时死亡原因疑点重重，对于这样的事关执法者公然犯罪的命案，我们请求立即立案侦办！◇